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

金吉祥：本院受理(2025)皖0103民初6002号原告安徽葡咖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金吉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原告诉讼请求：1.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手机买断款5890.04元及逾期利息(以5890.04元为基数，按照0.05%/天的标准自2025年1月30日计算至实际还清之日止，利息暂计算至起诉之日为74元)；2.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因本案产生的律师费500元；3.本案诉讼费由被告负担。因你方无法以其他方式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原告证据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简转普通通知书廉政监督卡、开庭传票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2025年11月10日上午10时40分在本院第6法庭适用普通程序(独任)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。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2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09月27日)

